

超實在

自負額住院醫療 健康保險附約(外溢型)

商品代號:WV4

健康促進回饋

讓健康有力於你



健康促進 保費折減

搭配 **FitBack 健康吧** 健康計劃 

指定會員等級最高享 **3%** 保險費折減



擴充實支帳戶 醫療保障更升級

強化醫療帳戶額度
保證續保至80歲
健康後盾更穩固



拓展保障範圍 住院手術全涵蓋

涵蓋住院醫療、
門診手術、病房費用等
醫療保障更全面



提供多元計劃 三種方案更彈性

量身打造需求方案
靈活選擇搭配
保障內容更自由

商品小學堂

什麼是自負額?

自負額就是須自行負擔一部分醫療費用，超過部分才由保險公司於限額內理賠。



保障內容

單位：新臺幣(元)

計劃別		計劃別1	計劃別2	計劃別3
每日住院 經常費用保險金	限額	1,000	2,000	1,000
	自負額	1,000	1,000	2,000
每次住院 醫療費用保險金	限額	10萬	20萬	10萬
	自負額	10萬	10萬	20萬
門診手術 費用保險金	限額	1萬	2萬	2萬
	自負額	1萬	1萬	1萬

※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之規定。

註1：「自負額」係指被保險人每次申領「每日住院經常費用保險金」、「每次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及「門診手術費用保險金」時必須自行負擔的金額。本公司僅對超過自負額的部分負給付責任。

註2：被保險人申領「每日住院經常費用保險金」、「每次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以及「門診手術費用保險金」者限正本理賠，且理賠應符合損害填補原則，於同一次保險事故中，已獲得全民健康保險給付或其他住院醫療費用保險以實支實付給付部分將不予給付，但非以醫療費用收據正本、依其他法令投保或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而獲得住院醫療費用之實支實付給付者不在此限。

註3：被保險人申請保險金給付，於被保險人不以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對象身分或前往不具有全民健康保險之醫院接受住院診療、於醫院或診所接受門診手術者，致各項醫療費用未經全民健康保險給付，本公司以被保險人實際支付之各項醫療費用之65%，另扣除下列二款之最大值後之餘額給付，惟仍分別以其投保計劃別之各項保險金條款約定之限額為限。

一、依其投保計劃別之各項保險金約定之自負額。(條款第十一條每日住院經常費用保險金之自負額以「每日住院經常費用保險金自負額」乘以住院日數為計算)

二、已獲得其他醫療費用保險依醫療費用收據正本以實支實付給付者。

投保範例



小張 30歲

投保超實在自負額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外溢型)計劃別2

兩年後以全民健保之保險對象身分住院10天並進行手術治療，部分負擔費用如下。請問小張可以獲得多少保險給付？

收據費用明細



病房費用	5萬
手術費用	9萬
手術材料費用	7萬
醫生指示用藥	8萬
共	29萬

單位：新臺幣(元)

給付項目	部分負擔費用-自負額	給付上限	理賠給付
每日住院 經常費用保險金	5萬-自負額(1,000元*10天)=4萬	2,000元*10天=2萬	2萬
每次住院 醫療費用保險金	9萬+7萬+8萬-自負額(10萬)=14萬	20萬	14萬
理賠總額			16萬

投保範例與理賠情境僅供參考，實際情況仍須依保單條款約定為主。

國泰人壽超實在自負額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外溢型)

給付項目：每日住院經常費用保險金、每次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門診手術費用保險金
114.04.17國壽字第1140040016號函備查

投保規定

- 繳費年期：1年期。
- 承保年齡：0歲至70歲，於主契約有效期間內保證續保至80歲。
- 投保限制：每人限購一張，且須符合公司自負額實支型投保規範。

年繳費率表



單位：新臺幣(元)

計劃別	計劃別 1		計劃別 2		計劃別 3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保險年齡(歲)						
0~4	1,299	1,294	2,609	2,527	819	764
5~9	820	739	1,523	1,331	432	431
10~14	906	913	1,608	1,685	433	605
15~19	922	816	2,093	1,460	643	468
20~24	1,102	1,185	2,243	2,182	733	740
25~29	1,248	1,395	2,601	2,760	865	1,115
30~34	1,258	2,441	2,602	4,943	897	1,862
35~39	1,985	2,576	3,770	5,082	1,224	2,236
40~44	2,542	2,937	5,212	5,489	1,573	2,551
45~49	3,577	3,087	6,446	5,947	2,194	2,332
50~54	4,570	3,504	8,387	7,379	2,896	2,924
55~59	5,151	3,701	11,081	9,027	3,896	3,640
60~64	6,510	4,859	14,299	9,691	4,971	4,533
65~69	10,105	7,178	17,044	12,082	7,233	5,998
70~74	13,954	9,978	22,472	16,123	8,738	6,417
75~79	17,306	12,600	31,349	22,487	13,658	9,362
80	17,306	12,600	31,349	22,487	13,658	9,362

註：國泰人壽得陳報主管機關調整本商品費率。本附約續保時，依續保生效當時已陳報主管機關之費率及被保險人續保當時之保險年齡重新計算保險費。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責任、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相關內容均詳列於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如有疑義請洽詢銷售人員以詳細說明。
- 要保人可透過國泰人壽客服專線(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4128-010)或網站(<https://www.cathaylife.com.tw/cathaylife/>)、總公司(臺北市仁愛路四段296號)、分公司及通訊處所提供之電腦查閱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49.4%，最低18.0%；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國泰人壽業務員、服務據點(客服專線：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4128-010)或網站(<https://www.cathaylife.com.tw/cathaylife/>)，以保障您的權益。
- 本保險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本保險為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本保險「疾病」之定義：指被保險人自本附約生效日起持續有效第三十一日或復效日起之有效期間內所發生的疾病。詳請參閱保單條款。
- 本保險「住院」之定義：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法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所稱之日間留院/日間照護。詳請參閱保單條款。
- 「意外傷害事故」：指非由疾病引起之外來突發事故。
-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服務人員/申訴電話

國泰人壽申訴電話：
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4128-010

加入 **FitBack 健康吧**

最高享 **3%** 保險費折減

FitBack 健康吧 提供全面健康服務，助您追蹤及檢視健康狀況，還有多元任務等您挑戰，陪伴您建立良好生活習慣，使您在追求健康的道路上更加安心和充實。



立即加入
享保費折減



健康促進回饋

加入 **FitBack 健康吧**，累積會員等級越高，享越高保險費折減！



獲得小樹點

每一次完成健康任務都可獲得任務值，所累積的任務值，可以轉換為小樹點 (1點=1元新臺幣)！



專屬健康優惠

透過我們合作夥伴提供的專屬優惠，不只讓你變健康，更為你的健康生活省下荷包！

保險費折減說明

會員等級	首年度	續年度
探索家 加入會員	1%	0%
實踐家 任務值6,000	2%	2%
樂享家 任務值12,000	3%	3%

依保單週年日前2個月月底會員等級折減

註1：首年度保險費折減係依「投保始期」會員等級計算，請被保險人務必於投保前加入會員。

(被保險人實際年齡需滿18歲方可加入「FitBack健康吧」會員)

註2：「FitBack健康吧」會員首年度保費折減僅限於本附約與主契約同時投保時適用。

會員等級說明

